

公告热线:0571-87054412 87054448

## 法院公告

2016年10月18日

(2016)浙0702民初5433号

应浩、赵萍:本院受理原告金华市物资印刷公司诉被告应浩、赵萍股东损害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因无法直接向你们送达判决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702民初543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数据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702民初3060号

范慧青:本院受理原告刘中范诉被告范慧青、应雪妹、浙江奥置有限公司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702民初3060号民事判决书。请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简案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702民初8011号

王彩宏:本院受理原告邵智建诉被告王彩宏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

0702民初8011号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婺城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782民初12063号

义乌市乔健袜行、王城伟:本院受理原告周招英诉被告义乌市乔健袜行、王城伟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组成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原告周招英诉请:二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21634元及利息损失(从起诉之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至实际履行完毕之日止)。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被告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本案依法由审判员吴新辉担任审判长,与人民陪审员朱翠玉、王升组成合议庭,定于2017年1月4日14时10分,在本院第十三审判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义乌市人民法院

(2016)浙0782民初15301号

陈小川:本院受理原告郦美菊诉被告陈小川买卖

义乌市人民法院

(2016)浙0782民初14881号

邓天亮、廖祖鹏:本院受理原告裘春卫诉被告邓天亮、廖祖鹏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们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被告邓天亮、廖祖鹏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组成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原告裘春卫诉请:1.第一被告归还原告借款400000元及逾期利息(自2015年3月31日起按年利率6%支付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至实际履行完毕之日止);2.第二被告对诉讼请求第一项全部债务在担保责任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被告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本案依法由审判员吴新辉担任审判长,与人民陪审员朱翠玉、王升组成合议庭,定于2017年1月4日14时10分,在本院第十三审判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义乌市人民法院

合同纠纷一案,因你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被告陈小川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组成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原告郦美菊诉请:被告支付原告人民币67000元及利息(从2016年2月21日开始按银行贷款计息至归还之日止)。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被告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本案依法由审判员吴新辉担任审判长,与人民陪审员朱翠玉、王升组成合议庭,定于2017年1月4日14时10分,在本院第十三审判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永康市人民法院

(2016)金武商初字第1215号

任文学:本院受理原告俞方杰诉被告任文学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依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15)金武商初字第1215号民事判决书。该判决书判令:(1)于判决生效后7日内支付原告俞方杰到期货款400000元;(2)案件受理费7300元,公告费650元,合计7950元,由你负担。请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数据提出副

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2016)浙0784民初3805号

陈益平、楼庆波:本院受理原告胡新通与被告陈益平、楼庆波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民事裁定书(转程序)、开庭传票及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开庭审理日期为2017年1月19日14时30分,开庭地点为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6号审判庭,合议庭成员:朱蕾蕾、李晶、吕秀荷。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永康市人民法院

(2016)浙0784民初4651号

浙江浩瑞电器有限公司、胡浩忠:本院受理原告程志昂与被告应绍红、浙江浩瑞电器有限公司、胡浩忠、程浩胜、浙江凯顺工贸有限公司保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民事裁定书(转程序)、开庭传票及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开庭审理日期为2017年1月19日14时30分,开庭地点为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6号审判庭,合议庭成员:朱蕾蕾、李晶、吕秀荷。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永康市人民法院

##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债务催收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2016年10月18日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作为债权人,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特此公告

附: 公告清单 单位:元

序号	借款人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	本金余额(元)	利息余额(元)	担保人名称	序号	借款人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	本金余额(元)	利息余额(元)	担保人名称
1	浙江俊霖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2信银杭天贷字第003774号	9069966.94	1106464.83	浙江润银担保有限公司	10	诸暨东欣服饰有限公司	2013信银杭绍贷字第003005	3000000	156663.24	汤文东
2					浙江得能实业有限公司						诸暨金宏润纺织有限公司
3					朱武军、祝俊芳						郑冠军
4					朱武军、祝俊芳						汤文东
5	杭州炬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2信银杭余贷字第000255号	5000000	966449	黄康康	11	浙江绍兴无极服装有限公司	2013信银杭绍轻贷字第003136号	10000000	98706.91	绍兴富华制衣厂
6					黄大平、潘敏						张永良
7	浙江荣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3信银杭西贷字第000438号	10000000	237301.74	浙江嘉毅实业有限公司						张兴龙、金凤美
8					郭广天、屠晓玲						江西龙祥铝业有限公司
9	浙江隆鑫实业有限公司	2013信银杭西贷字第000464号	4500000	162656.77	浙江博洋家私装饰有限公司						绍兴富华制衣厂
10					浙江格林家具有限公司						绍兴富华制衣厂
11					陈勇强						张永良
12					郭春琴、徐小林						张兴龙、金凤美
13					杭州个个爽竹纤维开发有限公司						江西龙祥铝业有限公司
14					浙江通宝路桥材料有限公司						绍兴富华制衣厂
15					浙江艾尔柯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张永良
16	杭州世宁科技有限公司	2013信银杭余贷字第004489号	4000000	184860.2	钟凤明、黄燕	浙江绍兴无极服装有限公司	2013信银杭绍轻出融字第14号	815071.34	20011.84	绍兴富华制衣厂	张永良
17					杭州个个爽竹纤维开发有限公司						张兴龙、金凤美
18					浙江通宝路桥材料有限公司						江西龙祥铝业有限公司
19					浙江艾尔柯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绍兴富华制衣厂
20	绍兴臣申纺织品服装有限公司	2012信银杭绍银兑字第004635号	11000000	3179000	钟凤明、黄燕						张永良
21					杭州个个爽竹纤维开发有限公司						张兴龙、金凤美
22					浙江通宝路桥材料有限公司						江西龙祥铝业有限公司
23					浙江艾尔柯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绍兴富华制衣厂
24	绍兴县肯利达纺织有限公司	2013信银杭绍北贷字第000910号	14893400	680810.56	鲁赞平、郑雪娇	浙江绍兴无极服装有限公司	2013信银杭绍轻出融字第11号	964241.24	49344.36	绍兴富华制衣厂	张永良
25	诸暨金宏润纺织有限公司	2013信银杭绍贷字第003146号	7000000	279910.73	张治臣、陈继亚	浙江强裕酒业有限公司	2013信银杭绍轻贷字第003132号	10000000	277083.32	绍兴经济开发区金剑纺织有限公司	张永良
26					沈国祥、裘亚芳						绍兴经济开发区金剑纺织有限公司
27					绍兴县方博轻纺有限公司						上饶市枫林实业有限公司
28					济宁瑞丰置业有限公司						王建强夫妇
29					济宁瑞丰置业有限公司						永康市耀弘工贸有限公司
30					济宁瑞丰置业有限公司						应璐
31					济宁瑞丰置业有限公司						唐美云
32	浙江世宁科技有限公司	2013信银杭余贷字第004489号	4000000	184860.2	张治臣、陈继亚	浙江军诚工贸有限公司	2012信银杭永康保商贴字第000442号	7601152.97	731993.84	绍兴经济开发区金剑纺织有限公司	张永良
33					沈国祥、裘亚芳						绍兴经济开发区金剑纺织有限公司
34					绍兴县方博轻纺有限公司						上饶市枫林实业有限公司
35					济宁瑞丰置业有限公司						王建强夫妇
36					济宁瑞丰置业有限公司						永康市耀弘工贸有限公司
37					济宁瑞丰置业有限公司						应璐
38					济宁瑞丰置业有限公司						唐美云
39	浙江强裕酒业有限公司	2013信银杭绍贷字第003182号	1500000	61387.13	章伟琴、王庭军	浙江凯盛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2012信银杭湖贷字第001281号	2500000	109394.03	绍兴经济开发区金剑纺织有限公司	章伟